股票代码:600188　股票简称:兖矿能源　编号:临 2023-009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年度预计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青岛中垠瑞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中垠瑞丰")、青岛中兖贸易有限公司("青岛中兖")、兖煤澳大利亚有限公司("兖煤澳洲")及其子公司、兖矿能源澳洲附属公司。上述被担保人均为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兖矿能源""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中公司持有中垠瑞丰 51%股权,持有青岛中兖 100%股权,持有兖煤澳洲约 62.26%股权。

● 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否

● 担保金额及担保余额:自 2023 年 2 月 1 日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在年度预计担保金额内为中垠瑞丰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4.00 亿元,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为中垠瑞丰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8.56 亿元;公司在年度预计担保金额内为青岛中兖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00 亿元,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为青岛中兖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9.40 亿元;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兖煤澳洲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600 万澳元,兖煤澳洲下属子公司为兖煤澳洲、兖煤澳洲下属子公司、兖矿能源澳洲附属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9.50 亿澳元,担保余额合计为 9.56 亿澳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中垠瑞丰、青岛中兖提供反担保。

●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部分被担保对象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担保对象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

一、本次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自 2023 年 2 月 1 日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在年度预计担保金额内为中垠瑞丰提供人民币 4.00 亿元融资担保;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已实际为中垠瑞丰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8.56 亿元。

自 2023 年 2 月 1 日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在年度预计担保金额内为青岛中兖提供人民币 3.00 亿元融资担保;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已实际为中垠瑞丰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9.40 亿元。

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兖煤澳洲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600 万澳元,兖煤澳洲下属子公司以银行保函形式为兖煤澳洲、兖煤澳洲下属子公司、兖矿能源澳洲附属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9.50 亿澳元,前述担保余额合计为 9.56 亿澳元。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和授权兖煤澳洲及其子公司向兖矿能源澳洲附属公司提供日常经营担保的议案》,批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提供不超过等值 50 亿美元的融资担保;批准兖煤澳洲及其子公司向公司澳洲附属公司提供不超过 12 亿澳元的日常经营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及金额均在公司已履行审批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批程序。

有关详情请见公司日期为 2022 年 3 月 30 日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向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和授权兖煤澳洲及其子公司向兖矿能源澳洲附属公司提供日常经营担保的公告,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该等资料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公司网站及/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二、被担保人担保情况

(一)中垠瑞丰

中垠瑞丰于 2015 年 11 月在青岛市注册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20MA3C0K0918,法定代表人任义飞,注册资本金人民币 2 亿元,主要从事铁矿石、煤炭、钢材、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焦炭的国际贸易等业务,为兖矿能源控股子公司,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名称	出资额(亿元)	持股比例(%)
1	兖矿能源	1.02	51
2	青岛世纪瑞丰集团有限公司	0.98	49
合计	—	2.00	100

中垠瑞丰主要财务指标如下(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币种:人民币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7,603,028	6,662,580
负债总额	7,232,757	6,320,634
净资产	370,271	341,946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24,755,056	27,194,581
利润总额	31,540	35,308
净利润	24,536	27,478

(二)青岛中兖

青岛中兖于 1997 年 12 月在青岛市注册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20163625005T,法定代表人岳良,注册资本金人民币 0.5 亿元,主要从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工器材销售等业务,为兖矿能源全资子公司,其主要财务指标如下(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币种:人民币　单位:千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312,869	514,254
负债总额	1,306,347	525,952
净资产	6,522	-11,698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5,223,090	12,170,868
利润总额	24,294	-146,944
净利润	18,220	-153,296

(二)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币种:人民币　单位: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金额	签署日期	担保范围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是否有反担保
兖矿能源	中垠瑞丰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4	2023 年 2 月 14 日	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和其他应付款项。	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是
兖矿能源	青岛中兖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3	2023 年 2 月 28 日	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和其他应付款项。	主债务履行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是

三、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及控股公司向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和授权兖煤澳洲及其子公司向兖矿能源澳洲附属公司提供日常经营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兖煤澳洲及其子公司向兖矿能源澳洲附属公司提供担保是日常经营所需,符合澳大利亚法律法规及当地经营惯例。上述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子公司,不存在失信被执行情况,可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董事已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前述担保事项,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时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亦已审议通过了相关担保事项。前述担保事项及金额均在公司已履行的审批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且有利于降低公司子公司融资成本,保障其日常经营资金需要。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20.20 亿元,占公司 2021 年按中国会计准则计算的经审计净资产人民币 681.86 亿元的 32.29%。除上述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180　证券简称:金牌厨柜　公告编号:2023-004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 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2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55,232.74	344,777.31	3.03%
营业利润	28,857.05	36,111.15	-20.09%
利润总额	29,653.09	36,794.77	-19.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534.72	33,797.96	-1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376.55	26,294.07	-22.51%
基本每股收益(元)	1.79	2.31	-22.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3%	16.69%	-5.56%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86,476.28	451,628.48	7.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59,285.49	241,068.25	7.56%
股本	15,425.69	15,438.27	-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6.81	15.61	7.69%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公司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说明

1、报告期,面对复杂经济环境以及地产行业景气度阶段性下行等内外部不利因素,公司坚定围绕全屋、大家居发展战略,积极推进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加快推进渠道变革和终端赋能,推动厨、衣、木等多品类的融合发展,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仍实现正增长。

2、为推进全品类、全渠道协同发展,给客户提供一站式全屋及整装家居解决方案,在 2022 年复杂经济环境和地产行业景气度阶段性下行等不利因素背景下,公司持续加大海外、木门、卫阳、宅配等新拓业务的人员和资源投入,2022 年海外、木门业务取得较快增长,此外公司持续推动营销渠道端的变革,为公司未来业绩持续增长提供有力保障。

由于海外、木门、卫阳、宅配等新拓业务尚处培育期,前期费用投入较大,营销渠道端新设的平台分公司和办事处人员增加较多,刚性成本支出较大,叠加 2022 年内外部不利因素影响,报告期营业收入增速偏离规划预期,导致净利润有所下滑。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 30%以上的增减变动的主要原因说明

不适用

三、风险提示

以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可能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但预计上述差异不会超过 10%,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上网公告附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282　证券简称:亚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1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3 月 17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涨幅偏离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核查发现的重大事项: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国华先生、实际控制人陈静波先生书面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3 月 17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涨幅偏离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开展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或重大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确认在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和涉及市场热点概念的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其他可能导致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价格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3 月 17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涨幅偏离累计超过 20%。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 2023-022
转债代码:113588　转债简称:润达转债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朱文怡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刘辉先生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股份 11,711,700 股。

● 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前,朱文怡女士及刘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98,234,8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95%(其中刘辉先生通过上海达恩慧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 1,267,701 股)。本次权益变动后,两人持有公司股份 86,523,17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93%。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收到股东朱文怡女士、刘辉先生出具的《告知函》:自 2022 年 11 月 17 日起至 2023 年 3 月 16 日期间,朱文怡女士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0,44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0%;上海达恩慧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267,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2%。截至 2023 年 3 月 16 日,两人合计权益变动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朱文怡	大宗交易	2022/11/17~2023/3/16	人民币普通股	10,120,000	1.75%
	集中竞价交易	2022/11/17~2023/3/16		324,000	0.06%
上海达恩慧投资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22/11/17~2023/3/16	人民币普通股	1,267,700	0.22%
合计		—	—	11,711,700	2.02%

注 1:刘辉通过上海达恩慧投资有限公司减持 1,267,700 股。

注 2: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股东减持计划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2-057。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朱文怡女士及刘辉先生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变动前 持股数量(股)	变动前 占总股本比例	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变动后 占总股本比例
朱文怡	无限售流通股	54,938,408	9.48%	44,494,408	7.68%
刘辉	无限售流通股	42,028,771	7.25%	42,028,771	7.25%
上海达恩慧投资有限公司	无限售流通股	1,267,701	0.22%	0(注 3)	0.00%
合计		98,234,880	16.95%	86,523,179	14.93%

注 3:本次权益变动后,刘辉先生间接持有的股份数量作尾差调整,即不再以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不触及要约收购。

4、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东风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4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大股东东捷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捷控股")直接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142,560,000 股,直接持股比例为 7.74%;东捷控股之一致行动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942,596,982 股,合计直接持股比例为 51.14%;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东捷控股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842.95 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以满足资产管理及投资需求。若减持计划期间内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东捷控股有限公司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42,560,000	7.74%	IPO 前取得:142,56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香港东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71,056,000	47.26%	系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黄炳文先生、黄晓佳先生、黄晓鹏先生持有其 100%的股权
	东捷控股有限公司	142,560,000	7.74%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黄炳文先生的侄子持有东捷控股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黄晓佳	21,171,639	1.15%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黄晓鹏	14,984,400	0.81%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黄炳泉	25,080,000	1.36%	黄炳泉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黄炳文先生的兄弟
	陈育坚	5,765,962	0.31%	陈育坚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黄炳文先生的弟媳
	曾庆鸣	2,882,981	0.16%	曾庆鸣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黄炳文先生配偶之弟
	曾庆通	1,656,000	0.09%	曾庆通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黄炳文先生配偶之弟
	合计	1,085,156,982	58.88%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东捷控股有限公司	不超过:18,429,500 股	不超过:1%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8,429,500 股	2023/4/11 ~ 2023/7/10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及转增、送股	资产管理及投资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东捷控股有限公司曾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东捷控股有限公司将根据自身情况、市场情况和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股份数量、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东捷控股有限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特此公告。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0756　证券简称:浪潮软件　公告编号:2023-018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3 月 17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浪潮路 1036 号 S06 楼南三层 309 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6,726,87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0.588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绍祥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 股	4,582,974	94.5748	262,900	5.4252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增补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 股	66,473,074	99.6196	253,800	0.3804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1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582,974	94.5748	262,900	5.4252	0	0.0000
2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592,074	94.7626	253,800	5.2374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 为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浪潮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关联股东,在会议审议该议案时按照相关规定回避表决。其所持有的股份 61,881,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9.09%)不计入该议案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海青、陈朋朋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出席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之规定;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8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23-010
债券代码:163300　债券简称:20 深高 01
债券代码:175271　债券简称:G20 深高 1
债券代码:175979　债券简称:G21 深高 1
债券代码:188451　债券简称:21 深高 01
债券代码:185300　债券简称:22 深高 01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召开时间:2023 年 3 月 27 日(星期一)及 2023 年 3 月 29 日(星期三)

2、召开方式:现场和网络相结合方式

3、欢迎投资者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下午 5:00 之后通过访问全景·路演天下提供的问题征集专题页面:https://ir.p5w.net/zj/,或者通过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联系本公司,向本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本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22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和地点

本公司 2022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现场和网络相结合方式,为便于广大投资者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将分三场举行,具体时间安排如下:

第一场:

时间:2023 年 3 月 27 日 10:30-11:30;

参会方式:现场+网络视频直播;

会议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 9968 号汉京金融中心 46 楼会议室;

网络平台:路演中(RoadShowChina)。

第二场:

时间:2023 年 3 月 27 日 16:30-17:30;

参会方式:现场;

会议地址:香港湾仔港湾道 30 号新鸿基中心 4 楼会议厅。

第三场:

时间:2023 年 3 月 29 日 10:30-11:30;

参会方式:网络远程;

网络平台:全景·路演天下。

三、参加人员

本公司:执行董事兼总裁廖湘文先生、独立董事白华先生、总会计师兼董事会秘书赵桂萍女士、副总裁黄毕南女士、副总裁温珀玮先生。

欢迎公司股东及广大投资者参加。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会议召开期间到达会议现场参与第一场及第二场说明会。

2、投资者可登陆路演中(RoadShowChina)参与第一场说明会,网址为:https://www.roadshowchina.cn/Meet/detail.html?mid=17617。

3、投资者可登陆全景·路演天下参与第三场说明会,网址为:http://rs.p5w.net/c/600548.shtml。

4、欢迎投资者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下午 5:00 之后通过访问全景·路演天下提供的问题征集专题页面:https://ir.p5w.net/zj/,或者通过电话、传真或电子邮件联系本公司,向本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本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深南大道 9968 号汉京金融中心 46 楼

联系人:投资者关系部唐剑锋先生

联系电话:86-755-8669 8065

公司传真:86-755-8669 8002

公司邮箱:ir@sz-expressway.com

六、其他事项

本公司将于说明会召开后,通过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及网站向投资者披露说明会的召开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777　证券简称:来伊份　公告编号:2023-014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份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汪小明持有公司股份 16,827,87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99996%。

● 本次权益变动未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	汪小明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50524************
住所	福建省泉州市安溪县
通讯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安溪县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二)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汪小明	17,723,612	5.26611%	16,827,877	4.99996%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03 月 1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汪小明)》。

特此公告。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03 月 18 日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来伊份

股票代码:603777

信息披露义务人:汪小明

住所:福建省泉州市安溪县

通讯地址:福建省泉州市安溪县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比例减少(减少至 5%以下)

签署日期:二〇二三年三月十六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三、依据上述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刊登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主动增加或减少其在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之外,下列词语具有以下特定含义:

本报告书	指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上市公司、来伊份	指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汪小明
本次权益变动	指	本报告书中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股份权益变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	汪小明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50524************
住所	福建省泉州市安溪县
通讯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安溪县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形。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发生权益变动持股比例减少至 5%以下,主要原因系信息披露义务人自身资金需要。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将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减持上市公司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来伊份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汪小明先生通过个人账户在上交所的集中交易系统卖出来伊份公司股票 895,735 股,占公司总股本 0.26614%。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汪小明	17,723,612	5.26611%	16,827,877	4.9999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本次权益变动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四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交易方向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价格区间(元/股)	交易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汪小明	卖出	集中竞价	2023 年 03 月 06 日	18.76-19.09	168,635	0.0501%
汪小明	卖出	集中竞价	2023 年 03 月 07 日	18.81-18.90	217,600	0.0647%
汪小明	卖出	集中竞价	2023 年 03 月 13 日	17.62-17.81	197,500	0.0587%
汪小明	卖出	集中竞价	2023 年 03 月 14 日	17.25-17.29	93,700	0.0278%
汪小明	卖出	集中竞价	2023 年 03 月 15 日	17.13-17.41	160,300	0.0476%
汪小明	卖出	集中竞价	2023 年 03 月 16 日	16.88-17.16	58,000	0.0172%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的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2、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放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置备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来伊份董事会办公室。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汪小明
签署日期:2023 年 03 月 16 日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松江区沪松公路 1399 弄 68 号来伊份青年大厦
股票简称	来伊份	股票代码	60377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汪小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福建省泉州市安溪县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有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17,723,612 持股比例: 5.2661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16,827,877 持股比例:4.99996%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汪小明
签字:汪小明
签署日期:2023 年 03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3678　证券简称:火炬电子　公告编号:2023-005
转债代码:113582　转债简称:火炬转债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事宜的进展公告(一)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火炬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火炬国际")、上海紫华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紫华光")、上海雷度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雷度")

● 本次担保金额及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分别为火炬国际、上海紫华光、上海雷度提供最高债权本金人民币 2.30 亿元、1,000 万元及 1,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除此之外,公司已实际为火炬国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54 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被担保方上海紫华光、上海雷度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超过 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鉴于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全资二级子公司火炬国际、上海紫华光、上海雷度与供应商业务交易提供的 2.20 亿元担保已到期,为满足持续稳定的业务经营需求,保障其与供应商的交易顺利进行,2023 年 3 月 17 日,公司重新出具担保函,分别为火炬国际、上海紫华光、上海雷度提供最高债权本金人民币 2.30 亿元、1,000 万元及 1,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二)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2022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申请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计划为所属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1 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为全资子公司及二级全资子公司与其供应商之间的业务交易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2 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2-011"、"2022-015"号、"2022-024"号公告。

公司本次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担保对象的财务状况、资产负债率等未发生显著变化。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火炬国际有限公司

1、住所:香港九龙观塘敬业街 55 号皇廷广场 19 楼 A 及 B 室

2、注册资本:701 万港币

3、董事:蔡劲军

4、成立日期:2001 年 9 月 17 日

5、经营范围:电子元器件销售

6、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火炬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火炬国际 100%股权

7、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8、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指标:

单位:万港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0,306.48	62,491.18
负债总额	27,835.60	42,601.11
净资产	22,470.88	19,890.07
项目	2022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1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66,799.76	142,733.54
净利润	2,579.26	4,452.81

(二)上海紫华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住所:上海市杨浦区宁国路 397 号 11 层(名义层 12 层)01 室

2、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3、法定代表人:王强

4、成立日期:2018 年 12 月 10 日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元器件零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

6、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雷度电子有限公司持有上海紫华光 100%股权

7、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8、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462.11	21,613.30
负债总额	11,819.05	18,889.32
净资产	10,643.07	2,723.98
项目	2022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1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881.80	18,949.56
净利润	-107.76	482.20

(三)上海雷度电子有限公司

1、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马吉路 2 号 1101 室

2、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

3、法定代表人:王强

4、成立日期:2019 年 5 月 17 日

5、经营范围:从事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子元器件的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6、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雷度电子有限公司持有上海雷度 100%股权

7、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8、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804.52	9,185.33
负债总额	15,210.37	7,303.36
净资产	2,594.15	1,881.97
项目	2022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1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8,041.79	15,843.50
净利润	712.18	43.91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火炬国际、上海紫华光、上海雷度与供应商开展业务所需,公司分别为其出具担保函对业务交易中所产生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最高担保额分别为 2.30 亿元人民币、1,000 万元人民币及 1,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为自担保函出具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业务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有利于降低融资成本。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并能够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16.20 亿元,均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公司净资产的 34.64%;子公司为上市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0.45 亿元,占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公司净资产的 22.34%,无逾期担保。除此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0
转债代码:113646　转债简称:永吉转债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合同类型:日常经营业务合同

● 合同金额:约 58,216.47 万元(含税),鉴于合同实际履行的产品数量以最终执行情况为准,合同金额在后续履行过程中存在变动的可能性。

● 合同生效条件: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合同履行期限:2023 年度

●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本合同为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主营业务类合同,交易对手方为公司长期合作的主要客户。此次合同的顺利签订及履行,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能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预计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和市场开拓产生积极的影响。本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 特别风险提示:合同各方均具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约过程中,如遇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合同履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今日,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与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州中烟")签订的日常经营业务合同。

一、交易对手方情况

(一)企业名称: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二)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三)法定代表人:田成

(四)注册资本:359,000 万(元)

(五)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友谊路 25 号

(六)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烟草制品的生产、销售,烟用物资、烟机零配件的经营,烟叶进口和卷烟出口业务,在授权或委托范围内经营其他烟草进出口业务,与烟草制品生产销售相关的其他生产经营,多元化经营、资产管理。)

(七)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签订合同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合同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

甲方: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公司与贵州中烟本次共签署 3 份业务合同,涉及多款产品,合同总金额约为 58,216.47 万元(含税)。鉴于合同实际履行的产品数量以最终执行情况为准,合同总金额在后续履行过程中存在变动的可能性。

(三)合同生效条件: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四)履行期限:2023 年度

(五)结算方式:付款方式为记账式阶段性付款,采用电汇或承兑

(六)付款期限

标的物按甲方要求送至指定地点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入库,未有违约行为的,经双方对账核实无误后,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发票入账为记账日,付款期限为自记账日开始 180 日内支付。

(七)争议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友好协商解决。不能协商一致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合同为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主营业务类合同,交易对手方为公司长期合作的主要客户。此次合同的顺利签订及履行,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能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预计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和市场开拓产生积极的影响。本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四、合同的审批程序

本合同属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销售合同,不涉及关联交易。签订本合同事宜公司已履行了签署本合同的内部审批程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无需经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五、风险提示

合同各方均具有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约过程中,如遇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合同履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0938　证券简称:中国海油　公告编号:2023-004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3 月 29 日(星期三)下午 17:00-18:00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直播、电话会议和网络互动

会议召开地址:网络直播平台、电话会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下简称"上证路演中心")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3 月 22 日(星期三)至 03 月 28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R@cnooc.com.cn 进行提问。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 2023 年 03 月 29 日闭市后发布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03 月 29 日下午 17:00-18:00 举行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直播、电话会议和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的时间、地点、方式、语言

(一)会议时间:2023 年 03 月 29 日(星期三)下午 17:00-18:00

(二)会议召开地址:网络直播平台(https://asia.webcast-eqs.com/CNOOCLTD2022AR)、电话会议、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方式:网络直播、电话会议和网络互动

(四)会议语言:中文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汪东进、首席执行官周心怀、独立非执行董事林伯强、首席财务官谢尉志和董事会秘书(代行)徐玉高等。(如遇特殊情况,参与人员可能会有所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网络直播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3 月 29 日(星期三)17:00-18:00 通过以下网站观看业绩说明会直播:https://asia.webcast-eqs.com/CNOOCLTD2022AR

(二)电话会议

投资者可于会议期间拨入以下电话号码,提出关注的问题。为避免线路拥堵,建议于会议前 5-10 分钟拨入。

拨入地区	拨入号码(本地接入/免费号码)
中国大陆地区	+86-023-6273 7123/4008 063 263
香港特别行政区/国际	+852-3018 6949 /800 961505
参会密码	072164644#

(三)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会议期间,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3 月 22 日(星期三)至 03 月 28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IR@cnooc.com.cn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投资者关系部)

电话:+86-10-8452 0883

邮箱:IR@cnooc.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公司网站(http://www.cnoocltd.com)和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1021　证券简称:春秋航空　公告编号:2023-007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减持计划公告披露日(即 2023 年 2 月 11 日),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春秋航空")股东:(1)上海春秋包机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秋包机")持有公司股份 27,929,31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85%;(2)上海春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翔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19,487,00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99%;(3)上海春翼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翼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13,038,13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33%(春秋包机、春翔投资、春翼投资合称"三个股东")。三个股东与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春秋国际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秋国旅")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具体详见公司之前披露的定期报告),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64,454,459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7.68%;其中三个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0,454,459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6.18%。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于 2023 年 3 月 6 日至 17 日期间:(1)春秋包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 3,293,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34%;(2)春翔投资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 2,332,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24%;(3)春翼投资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 830,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8%。三个股东合计已经减持公司股份 6,456,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66%。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春秋包机、春翔投资、春翼投资三个股东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达到本次计划减持股份总数 62.41%,剩余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3,888,800 股,将继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以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春秋国旅	5%以上第一大股东	504,000,000	51.50%	IPO 前取得:252,000,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252,000,000 股
春秋包机	5%以下股东	27,929,314	2.85%	IPO 前取得:13,964,657 股 其他方式取得:13,964,657 股
春翔投资	5%以下股东	19,487,007	1.99%	IPO 前取得:9,743,504 股 其他方式取得:9,743,503 股
春翼投资	5%以下股东	13,038,138	1.33%	IPO 前取得:6,519,069 股 其他方式取得:6,519,069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春秋国旅	504,000,000	51.50%	具体详见注解
	春秋包机	27,929,314	2.85%	具体详见注解
	春翔投资	19,487,007	1.99%	具体详见注解
	春翼投资	13,038,138	1.33%	具体详见注解
	合计	564,454,459	57.67%	—

注 1:表中合计持股比例与前文不一致系四舍五入造成。

注 2:春秋国旅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王正华先生持有春秋国旅 64.74%的股权,为春秋国旅的控股股东,王正华先生还通过与春秋国旅的其他 23 名自然人股东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的方式加强了其控制地位,以形成能够持续性地主导春秋国旅以及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策的能力,进而能够持续性地实际控制春秋国旅和春秋航空。因此,王正华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春秋包机的股权同样由持有春秋国旅股权的 24 名自然人股东持有,其中第一大股东王正华先生持有春秋包机 52.69%的股权,为春秋包机控股股东。

春翔投资系春秋航空的部分员工为投资春秋航空而设立的公司,其唯一对外投资为持有春秋航空 1.99%股份,不从事其他业务。春翔投资第一大股东为张秀智女士(春秋航空副董事长),持有春翔投资 23.65%的股权。

春翼投资系春秋航空和春秋国旅的部分员工为投资春秋航空而设立的公司,其唯一对外投资为持有春秋航空 1.33%股份,不从事其他业务。春翼投资第一大股东为王煜先生(春秋航空董事长,与王正华先生为父子关系),持有春翼投资 50.16%的股权。

考虑到春秋国旅的董事中,张秀智女士兼任春秋包机的执行董事和春翔投资的董事长,王煜先生兼任春翼投资的董事长,王炜先生兼任春翼投资的董事、总经理,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第二款第三项规定,春秋国旅、春秋包机、春翔投资和春翼投资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春秋包机	3,293,700	0.34%	2023/3/6 ~2023/3/17	集中竞价交易	57.84 -63.89	202,456,732.00	24,635,614	2.52%
春翔投资	2,332,100	0.24%	2023/3/6 ~2023/3/17	集中竞价交易	57.84 -63.88	143,341,103.20	17,154,907	1.75%
春翼投资	830,400	0.08%	2023/3/6 ~2023/3/17	集中竞价交易	57.84 -63.88	51,035,116.71	12,207,738	1.25%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不存在实施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等情形。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公司以及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关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8 日